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有关媒体报道的澄清及复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央视“315”晚会曝光个别养殖企业在饲料中非法添加兽用药物喹乙醇，部份媒体就此进行报道时，涉及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牧股份”）有关情况；

● 被曝光的涉事企业和个人的行为与公司无关，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农业部等有关部门的规定开展喹乙醇的生产和销售。

公司因拟澄清有关媒体报道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紧急停牌申请，公司自 2017 年 3 月 16 日起停牌 1 天。经核实，公司就有关媒体报道的内容说明如下：

一、媒体报道简述

2017 年 3 月 15 日，中央电视台“315”晚会节目曝光养殖动物体内的兽药残留问题，某养殖场负责人声称在给兔子拌饲料时添加了兽用药物喹乙醇。个别媒体在对此进行报道时，提及在 A 股上市公司中，中牧股份为喹乙醇主要生产厂商，并引用了公司 2015 年年报中相关产品的产销量数据。

二、澄清声明

（一）此次央视“315”晚会曝光的涉事企业和个人的行为与公司无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以下简称“《兽药典》”）和《饲料药物添加剂使用规范》（以下简称“《使用规范》”）等法律法规对喹乙醇的适用动物、用法与用量以及注意事项等均有明确规定。公司坚决反对任何违反规定非法添加和使用喹乙醇产品的行为。

（二）公司是经农业部批准的合法的兽药生产企业，所生产的喹乙醇产品主要包括：喹乙醇预混剂（5%）（兽药添字[2016]170301441）、喹乙醇预混剂（50%）（兽药添字[2012]170302675）和喹乙醇原粉（98%）（兽药字[2016]170061440）。公司

一直严格按照《兽药典》和《使用规范》等相关规定开展喹乙醇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16年，公司喹乙醇产品销量约为4,334吨，实现营业收入约为1.07亿元。（未经审计，请以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公布的数据为准。）

（三）公司将积极配合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开展专项治理和农资打假等活动，并将继续秉承“保护动物安全，关爱人类健康”的企业宗旨，努力打造中国畜牧业第一安全品牌，加大力度开展安全、高效的动物专用化学治疗药物的开发和研制工作，促进畜牧业转型升级，实现绿色发展。

鉴于公司已对有关媒体报道的内容进行核实并已做出必要说明，因此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3月17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七日